

##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威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年度的经营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要求，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监事会2023年的工作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

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发展，同时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

鉴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需要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参与表决人数不足3人，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为公司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该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为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和一致性，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外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计划使用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